

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二手汽车拍卖招标公告

我集团现有一辆二手汽车拍卖出售，决定以招标的方式进行处理，特邀请有意向的社会各单位前来报名投标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- 一、 招标单位：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
- 二、 标的物及数量：江铃皮卡车（柴油版）1 辆。
- 三、 投标保证金：

投标单位须在报价前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(¥5,000)汇入我集团以下帐户：

开户名称：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工行宁明县支行

账 号：2102 1260 0924 2000 261

四、 投标方式及要求：

- 1、 投标截止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9 日 17：00 时。
- 2、 领取标书及现场看货联系方式如下：
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联系电话：182 7812 2901（联系人：原料运输科杨科长）
- 3、 报价要求：所有投标资料（投标书/以个人名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身份证复印件/以公司名义参加投标的投标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、委托书或者介绍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）必须装入信封，在信封一侧填写投标单位名称、投标人姓名、电话号码并封口，同时在封口处加按报价人手印或盖公司公章，于截止时间（2018 年 11 月 9 日 17:00）前交至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原料运输科杨科长处。在交标书的同时应递交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。
- 4、 开标方式：由我集团相关人员监督下开标（信封密封完好）。
- 5、 主要评标标准：综合评估法；如投标方只有一个或投标价低于标底价，我司有权单方决定是否废标。
- 6、 中标后，中标人按合同约定按时、足额缴纳履约定金，并须在提货期限内提货完毕，不论何种原因导致未能按时提货完毕的，我集团将按照实际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履约定金；
- 7、 我集团收到未中标者提供的《退投标保证金的申请》及“转户证明”后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；
- 8、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：
 - (1) 投标者中标后 10 个工作日内拒绝按要求签订合同的；
 - (2) 投标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，骗取中标的；
 - (3) 投标者有串通投标的行为或涉嫌串通投标的。
 - (4) 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撤销投标文件的。
 - (5) 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的。
 - (6)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。

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

2018 年 10 月 25 日



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二手汽车拍卖投标书

投标人姓名：

单位名称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

地 址：

投标出价

序号	拍卖单位	标的物名称	排量	购买日期	目前已行驶公里数	标底价	竞标出价	备注
1	广西南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	江铃皮卡车 (柴油版) (桂 FYL109)	2.8L	2010年 2月	212,003	1.0万	_____万元	标的物品品质以实物现状为准，目前已行驶里程数以交车时为准。

投标单位签字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

4